

中共武汉市新洲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区委农办关于印发新洲区 2026 年外来入侵物种“加拿大一枝黄花”“福寿螺”化学防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街（镇）、处，区直有关部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物安全法》《外来入侵物种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为持续做好外来入侵物种防治工作，加强对加拿大一枝黄花、福寿螺等重点外来入侵物种防除力度，结合我区实际，制定了《新洲区 2026 年外来入侵物种“加拿大一枝黄花”“福寿螺”化学防治工作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按照职能分工抓好落实。

中共武汉市新洲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 年 5 月 26 日



新洲区 2026 年外来入侵物种“加拿大一枝黄花”“福寿螺”化学防治工作实施方案

为全面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外来入侵物种防控治理工作决策部署，牢牢把握最佳防控窗口期，切实筑牢生态安全、农业生产安全防线，进一步提升我区“加拿大一枝黄花”“福寿螺”常态化、科学化、规范化防控治理水平，确保人工清理与化学防治协同发力，巩固前期防控治理成效。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目标

坚持预防为主、综合防控、属地为主、部门联动、科学用药、生态优先原则，聚焦重点区域、高发地块、易发水域开展集中化学防治，精准压低外来入侵物种种群密度，严控扩散蔓延态势。规范化学药剂采购、储运、发放、施用全流程管理，严守生态环保底线，严防农药滥用、药剂漂移、水体污染等问题，全面完成年度防控整治任务，建立健全长效巡查管控机制，持续改善区域生态环境。

二、实施范围

本辖区所有耕地农田、闲置撂荒地、农村房前屋后及庭院周边；林地、湿地、自然保护地；河流、湖泊、水库、沟渠水域及岸线地带；城乡公共绿化、游园绿地；高速公路、国道、省道、铁路沿线廊道；已征未建地块、闲置储备用地、建筑工地、工业园区、产业集聚区；A级旅游景区、乡村休闲旅游片区等全

域范围。

重点管控区域：2025年排查建档的高发生地块、长期闲置空地、连片撂荒地、征地待开发地块、城乡结合部薄弱区域及水网密集“福寿螺”易滋生地带。

三、资金使用及管理

2026年度区级统筹安排外来入侵物种专项防治财政资金20万元，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专项核算、规范使用，具体分配如下：1.防治药剂采购经费：15.00万元，所需防治药剂严格从省级防控专家组审定推荐合规用药名录内确定，品种经专家集体评审论证通过后方可采购；2.配套人工作业经费：4.50万元；专家技术评审、业务实操培训经费：0.50万元。

药剂由区农业农村局依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统一集中采购、统一调配，逐级分发至各街道（乡镇）落实使用。严格建立药剂采购台账、入库台账、出库发放台账、实地施用台账，实现来源可查、去向可追、用量可控，做到账物相符、流程规范、资金使用高效合规。

四、实施步骤

（一）动员部署筹备阶段（5月下旬—6月上旬）

召开全区外来入侵物种化学防治专项工作部署推进会，传达上级防控工作文件精神，明确年度工作目标、防控标准、时间节点，逐级分解压实属地防控任务；

完成防治药剂专家评审、采购调配、分级调拨工作，各街道（乡镇）完成药剂清点、入库登记，落实专人保管；

组织开展化学药剂安全施用、精准配比、防护操作、生态禁忌等专项技术培训，全覆盖指导基层作业人员规范施药，坚决保障田间种养产业、周边作物及人居环境安全。

（二）集中攻坚实施阶段（6月中旬—7月上旬）

广泛凝聚防控合力，统筹下沉干部、社区村组工作人员、志愿者、网格员、企业职工及群众力量，组建专职施药作业队伍，配齐防护装备、精准施药器械，全面铺开集中防治工作；

对照 2025 年物种发生点位分布图，区分不同生长环境、发生规模，精准把握施药最佳时段、药剂配比、施用剂量，对连片高发区域开展全域规范化学防治，同步结合复耕复种、土地整理等举措大力整治隐患地块；

动态巡查排查新增入侵点位，第一时间完成上图建档，及时开展补药补防，逐点完善防控治理档案；

建立区级部门联合督导机制，下沉一线督查药剂发放使用、施药操作流程、防控覆盖成效等重点内容；

优先处置群众信访反映点位、高复发风险区域，实行清单化管理、销号式整治，确保隐患清零。

（三）查漏补防总结提升阶段（8月上旬—10月中旬）

组织开展全域防控“回头看”行动，针对防除残留区域、“福寿螺”全年二次集中产卵水域开展靶向补防、强化整治；

全面开展年度防控成效实地核查与综合评估，梳理工作亮点、现存短板及难点问题，总结成熟治理经验，健全常态化巡查、动态监测、快速处置长效防控体系；

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多渠道开展外来入侵物种危害、科学防除知识宣传，营造全民知晓、全民参与、全民共治的良好氛围。

五、化学防治技术规范

（一）加拿大一枝黄花化学防治规范

最佳防治时期：春季生长旺盛末期，植株茎秆尚未完全木质化，植株吸收药剂能力强，防控灭杀效果最佳；

分类作业标准：

连片大规模发生区域：组建专业队伍开展定向精准喷雾作业，严控药剂配比、施用浓度与单次用量，选择晴天无风天气施药，统一加装防药剂漂移防护装置，避免药剂扩散误伤周边绿植、农作物；

零散零星发生点位：优先采取人工连根拔除、集中销毁根茎的方式处置，最大限度减少化学药剂使用；

生态管控禁区：饮用水源保护区、各类生态保护核心区、城市景观绿地、居民密集休闲区域严禁使用化学除草剂；

严格遵照推荐药剂品类、施用标准规范用药，严禁超量、超范围违规施用。

（二）福寿螺化学防治规范

最佳防治时期：春季、秋季幼螺集中繁育生长期及产卵繁殖末期，集中灭杀压低种群基数，从源头遏制大规模滋生蔓延；

综合防控模式：推行人工摘除卵块+生态生物防控+重点区域化学补防一体化综合治理模式，重点水域实行点位销号管控；

农田、田间沟渠等非生态敏感区域，按照技术指导标准规范撒施、喷施防治药剂，适度维持田间浅水层，提升整体灭杀成效；

生态管控禁区：饮用水源地、生态湿地保护区、水产养殖池塘、特色养殖水域等敏感区域严禁施用化学灭螺药剂；

严格落实药剂品类、施用频次、施用剂量相关技术要求，严守水域生态安全底线。

六、工作职责分工

（一）属地主体责任

各街道（乡镇）是辖区内外来入侵物种防控治理工作第一责任主体，全面统筹本辖区排查巡查、队伍组建、药剂领用、现场施药、日常监管、资料归档、长效管控等全链条工作，层层压实村居、网格防控责任，确保辖区防控无盲区、无死角。

（二）区级部门协同责任

区农业农村局：牵头统筹全区整体防控工作，主导农田、撂荒地等农业生产区域整治，提供全程专业技术指导、用药指导与业务统筹协调；

区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牵头辖区储备闲置土地、房建项目、市政在建工地清理整治，严防施工闲置地块成为入侵物种滋生扩散源头；

市生态环境局新洲分局：负责防控工作生态环境监督管理，指导各类生态敏感区域推行绿色生态防控举措，从严防范化学药剂施用引发水体、土壤二次污染；

区城市管理执法局：统筹城区主次干道、桥梁隧道、城市

理防控；
沿线廊道

岸线防控
域生态绿

非查整治，

去检查，严
阻断人为

湿地、自
植被结

、旧城

区、各

，自主

主管

各
筹
只

公共区域清洁整治，牵头集镇建成区外来物种常态化清理防控；

区交通运输局：负责辖区高速、国省干线、铁路沿线廊道巡查清理，督促道路养护单位落实常态化防控职责；

区湖泊和水务局：统筹辖区河湖库渠全域水域及岸线防控治理，重点排查整治水网区域福寿螺滋生点位，指导水域生态绿色防控；

区文化和旅游局：负责 A 级景区、休闲文旅区域排查整治，保障文旅场所生态环境整洁有序；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花卉苗木市场专项执法检查，严厉查处私自引进、售卖加拿大一枝黄花等违规行为，阻断人为引种传播渠道；

区园林和林业局：统筹城区园林绿地、林区、湿地、自然保护地防控治理，推行乡土绿植替代种植，优化生态植被结构；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协同配合城市更新片区、旧城改造地块开展清理整治与日常监管。

辖区内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业园区、工矿厂区、各类建设项目主体，严格落实门前三包及内部属地管控责任，自主完成管辖区域内排查清理工作，主动接受属地街道及行业主管部门督导检查。

七、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各地各部门将外来入侵物种防控工作纳入重点民生及生态重点工作统筹推进，健全主要领导牵头抓总、分管领导具体落实、专人专职负责的工作机

制，统筹人员力量、物资保障，细化落实各项防控举措，确保年度防控任务落地见效。

（二）深化宣传培训，提升防控能力。综合运用线下宣传栏、横幅标语、村居公告、短视频推送、现场宣讲等多种形式，普及外来入侵物种识别常识、危害影响及科学防除方法。常态化开展一线实操培训，全面提升基层工作人员识别排查、规范施药、安全防护能力，引导农业经营主体、种植农户自主开展田间自查自清，推动群防群治走深走实。

（三）创新防控模式，推行精准施策。各地结合辖区地形地貌、物种发生特点因地制宜制定差异化防控举措，推行“一种一策、一区一策”精准治理模式，不断优化群防群控、跨区域联防联控工作机制，总结推广低成本、高效率、生态友好型防控治理办法。

（四）统筹融合推进，务求工作实效。将外来入侵物种防控整治工作与耕地保护、人居环境整治、河湖清漂、林地管护、项目建设等重点中心工作深度融合，统筹调度人力、物力、财力资源，做到统筹兼顾、协同推进，实现生态治理与日常业务工作两不误、双提升。